2022年度

永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指导和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

（二）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三）组织协调全市与中央、省属企业对接合作工作；

（四）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的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奖惩；

（五）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六）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根据市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对市属国有企业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并进行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加挂党委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监督与考核科、产权管理科、规划发展和改革改制科、人事科、社会责任科、对外合作科、党建科等8个职能科室；归口管理市国有资产运营服务中心、市医药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市铜山岭有色金属矿社区服务中心。

人员编制共32名，其中行政编制17名，工勤编制2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3名，现有干部职工30人。车辆编制1台，实有车辆0台。

1. **决算单位构成**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以及下属管理的两个事业单位：永州市国有资产运营服务中心、永州市医药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市政府临时机构--市国企改革办（由于市国企改革办工作经费预算在财政大预算中，支出由国资委转拨，本年度决算支出合并在委机关公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241.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6.74万元，增长12.37%，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新增其他收入。

2022年度收支出总计2241.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6.74万元，增长12.37%，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新增其他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241.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9.48万元，占97.6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1.87万元，占2.3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241.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1.35万元，占97.32%；项目支出60万元，占2.6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89.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4.87万元,增长9.77%，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189.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4.87万元,增长9.77%，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89.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6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4.87万元，增长9.77%，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89.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31.49万元，占74.51%；卫生健康（类）支出22.39万元，占1.0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507.39万元，占23.17%；住房保障（类）支出28.21万元，占1.2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72.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8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4%，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9.18万元，支出决算为3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补发了2021年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统一安排，未列入单位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749.99万元，支出决算为158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改制企业市管干部有15名退休人员以及人员增资等综合原因减少了人员经费。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1.31万元，支出决算为2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资金。

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16.88万元，支出决算为49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因为增加和补发了2021-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2年疫情原因减少了公务出行支出。

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9.39万元，支出决算为2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两名委机关公务员退休而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75.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19.9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55.4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的24.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的2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有关要求，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的意识，精减了人员接待次数和人数。与上年相比减少0.4万元，减少44.9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有关要求，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的意识，精减了人员接待次数和人数。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9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全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无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个、来宾30人次，主要是国企改革、国资监管方面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市国资委本级或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今年没有安排公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2年度年度我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69 万元，降低22.05%。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压减了20%公用经费预算额度和节约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86万元，用于召开监管企业安全生产、国资监管、信访维稳会议，人数130人，内容为监管企业安全生产会议、市属监管企业“两会”期间信访维稳会议；开支培训费1.28万元，用于开展监管企业安全生产、财务预决算培训，全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培训、委机关人员保密培训等培训，人数210人，内容为对8家监管企业安全生产、财务预决算培训，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培训、委机关人员保密培训等；2022年本单位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今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以“重监督、精管理、优服务”为主线，建立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现市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全年主要做好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持续加强国企党建。**我们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及批示指示精神，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把党的政治建设融入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全过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党建入章”要求，督促指导国有企业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坚持把党组织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经理层决策“三重一大”等问题的前置程序，凸显党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作用，深入开展“一企一特色，一企一亮点”创建活动，努力打造国企党建品牌。

**二是全面推进国企改革。**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和省国资委的要求，2022年全面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工作，目前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总体任务进度完成100%。监管企业开展集中培训场次40场，推行分类考核、分类核算一级企业及子企业40户，实现全员绩效考核的一级企业及子企业51户；招募在职经理人18人，实现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人数占比提升了40%，公开招聘人数占新进员工比100%；圆满完成国有企业剥离办社会职能任务扫尾，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职能移交任务企业46家1.42万人，完成驻永企业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任务企业16家1.8万户，特别是克服众多困难解决了建华公司317户转供户供水遗留问题实现顺利供水和建立了常态化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职能移交工作机制，得到企业一致好评。加快推动市级平台公司转型。目前我委出台了《关于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有关问题的若干意见》及《关于推进市级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工作的实施方案》，指导原市城投公司、市经投集团撤销整合分（子）公司，成立了市城发集团、市经发集团，完成了市场化更名。

**三是全力助推实体经济发展。**大力实施“五大开放行动”，优化开放发展环境，加强与央企省企对接合作，积极收集和协调解决驻永央企省企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24项，增加企业在永投资信心。配合做好长丰猎豹汽车司法重整和引进战投工作。按照上级部署，多次赴省国资委、长沙中院、长丰集团协调长丰集团合并司法重整、引进战投恢复永州工厂生产、保留整车生产资质等工作事宜。按照市委、市政府“一核”重点建设项目工作要求，完成了永州国际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拟订，全力做好了国际陆港等重点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服务工作。积极协调中储粮、盐业公司仓库搬迁工作，确保湘江西岸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有效推进国有资产资源清查盘活改革，摸清底子、科学分类，全市纳入统计范围的140家国有企业中，国有资产账面净值1837.77亿元，低效闲置资产504.74亿元。同时，按照市政府工作要求，将中央、省驻永单位的房产和土地纳入清查范围，共统计中央、省驻永单位78家，国有资产总账面净值为：77.09亿元，低效闲置资产为：311.74万元。积极开展“千名干部联千企”活动、扩大应急转贷基金规模等，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联企小分队共上门走访企业和项目296家，走访完成率100%，送政策资料500份，收集企业问题315条、项目问题139条，对接市县职能部门、跟进问题解决进度，全力推进问题解决。严格落实监管企业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印发了《关于做好市国资委监管企业2022年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惠及减免房租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共计82家，累计减免房租284.053万元。

**四是推进监管体系建设。为**深入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工作，实现市政府授权、市国资委依法对市属国有企业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并进行监督管理，加快实现以管企业为主向以管资本为主职能转变。全年共建立出台和修订完善各类监管制度18份。

**五是做好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活动，督促监管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和“平安企业”创建工作，及时全面掌握企业矛盾隐患情况，对不同时段的重点信访维稳问题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接访及时、化解到位。全年共接待处理群众来访110余人次，其中：个访50余人次，处置10人以上集访4批次60余人，化解伍艳美、樊运旺信访积案2件。办理智慧永州平台18件、网上信访系统25件，受理率、办理率均为100%。

1. **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2022年完成了对市政府授权的8家（分别是市城发集团、市经投集团、涔天河公司、市公交公司、永汽总公司、市国投公司、农高科公司和市勘测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市属国有企业的国资监管工作。全年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管资本为主，推进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改革，转变国有资产监管职能。坚持“稳进高新”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持续创新；系统推动国资监管机构全面履行出资人、国资监管和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职责。进一步加强了对市属监管的国有企业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维护国有资本安全，从而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截止2022年12月，监管企业主要经济指标平稳运行，监管企业资产总额851.87亿元，同比增加13.3%，营业收入12.1亿元，同比增加6.02%，营业成本3.66亿元，同比增加31.5%，利润总额-4.92亿元，同比减亏59.5%，上缴税费3.6亿元，同比增加351.03%。同时，在2022年全市绩效考核中我委获良好等次，获得2022年度平安建设（综治）和保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获得2022年度第一轮乡村振兴驻村帮扶优秀派出单位等荣誉称号。

**3、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职责、行业发展规划**

永州市国资委的主要职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指导和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组织协调全市与中央、省属企业对接合作工作；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的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奖惩；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根据市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对市属国有企业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并进行监督管理。

行业发展规划：以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增加国有企业核心功能为重，补短板、强弱项，力争到2025年底，通过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持续提升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水平；通过以市场化方式推进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持续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通过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和优化企业管理，持续提升国有企业核心竞争能力；通过转变国资监管职能和强化全过程监督，持续推进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加强县级国资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加快形成市县国资监管工作大格局。

到2035年，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保持创先争优，国有经济活力、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国资国企成为市委市政府实施重大战略的坚强保障，成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骨干力量，成为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重要支撑。

**4、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

永州市国资委制定了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申购、采购、分配、保管、处置等进行规定，资产配置按照“合法依规、保障需要、调剂优先、共享共用”的原则，严格执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并完善资产申购审批程序，确定购置标准，严格按照《永州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限额标准》的有关规定进行采购。同时，加强资产管理，各科室定期对所属固定资产进行清理，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机关固定资产管理，2022年我们对委内的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建立了台账，按规定张贴了标签。2022年度委机关总共采购了办公设备0.66万元。

**5、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从委机关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分析，我委圆满的完成了全年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较好的完成了对8家所监管的国有企业监管。从全年运行情况看，我委所监管的8家市属国有企业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上取得明显成效，国有企业扭亏减亏，主营业务收入提升，改制企业职工稳定，改制企业市管干部队伍建设、待遇落实措施有力，得到了广大企业职工和改制企业市管干部一致好评。社会公众和企业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能力、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存在的问题。

从全年运行情况看，在履职过程中，在资金分配方面存在的问题有：一是用于国资监管主业活动中的差旅费支出存在缺口；二是用于乡村振兴、文明创建的经费有缺口。

2、反映各种预算支出执行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并分析原因。

从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执行偏离绩效目标情况看，年初预算批复金额和实际支出有一定差异，预算编制欠科学。基本支出预算数为2256.75万元，实际基本支出2181.35万元，预算执行率96.66%。存在预算支出执行偏离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与实际使用的实际情况发生了变化，导致预算执行时出现了偏差；二是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导致资金的使用效率不高。今后，将针对这些问题，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改进。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